

乐清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3 年度报告根据新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的要求，由乐清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宣传教育科）编制而成，并向社会公布。全文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报告的电子版可在乐清市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yueqing.gov.cn/>）上下载。如对报告内容有疑问，请与乐清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宣传教育科）联系（电话：0577-61603571，电子邮件：yqszfbcxghjsj@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我局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省、市政府有关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紧紧围绕年度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不断加强政务公开力度，主动推进、积极完成政务公开各项工作。

1、主动公开情况。2023 年，我局共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110 条，其中包括政策文件 11 条，已主动公开规范性政策文件 2

条，政策解读率达 100%。加大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及时更新公布重点领域信息 19 条。

2、依申请公开情况。2023 年，我局共收到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件 25 件，去年结转 1 件，办结 26 件，结转下年度办理 0 件。2023 年我局因政府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诉讼案件共 1 件。

3、政府信息管理情况。一是制定政务公开目录。明确政务公开的内容、范围、方式、时限等，为各科室政务公开工作提供依据；二是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发布机制。印发《乐清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政务信息发布审核制度》，明确审核流程 and 责任人，确保发布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4、平台建设情况。把乐清市人民政府网站作为政务公开第一平台，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内容，按照标准化规范化的要求设置栏目，规范信息的发布和管理。

5、监督保障情况。将政府信息公开实情况纳入本年度绩效评估考核指标，确保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效推进。我局 2023 年未发生政务公开责任追究的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2	0	14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202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3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5	0	0	0	0	0	25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9	0	0	0	0	0	9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6	0	0	0	0	0	6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1	0	0	0	0	0	1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6	0	0	0	0	0	26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1	1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体较好，但仍存在公开内容不丰富、政策解读质量不够高等问题。

下一步，我们将继续加强政务公开工作。

一、加强政府信息管理。按照“以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在政府网站及时公开工作动态、文件政策，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二、提高政策发布解读质量。注重对政策背景、政策目的、关键词等方面的实质性解读，提升政策解读的精准性、实效性。

三、提升政民互动水平。规范文件草案、重大决策征求意见采集，确保公众意见的有效收集和处理。

四、规范依申请公开办理。加强依申请公开工作的监督和指导，确保依申请答复工作受理依规、答复及时、记录清晰、存档完整。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本机关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